

汇添富恒生香港上市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QDII) 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2022年11月18日更新)

编制日期: 2022年11月17日

送出日期: 2022年11月18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 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 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汇添富恒生香港上市生物科技ETF	基金代码	513280
基金管理人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投资顾问	-	境外托管人	摩根大通银行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07月05日	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22年07月18日	基金类型	股票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赖中立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2年07月05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7年10月17日
其他	1、本基金的场内简称: 港股生物; 扩位证券简称: 港股生物科技ETF; 认购代码: 513283。 2、未来若出现标的指数不符合要求(因成份股价格波动等指数编制方法变动之外的因素致使标的指数不符合要求的情形除外)、指数编制机构退出等情形, 基金管理人应当自该情形发生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 如更换基金标的指数、转换运作方式, 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 并在6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未成功召开或就上述事项表决未通过的, 本基金合同终止。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 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标的指数为恒生香港上市生物科技指数及其未来可能发生的变更。 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的成份股、备选成份股和其他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含港股通标的股票)。此外, 本基金还可投资于以下金融产品或工具: 针对境外投资, 本基金可投资于银行存款、可转让存单、银行承兑汇票、银行票据、商业票据、回购协议、短期政府债券等货币市场工具; 政府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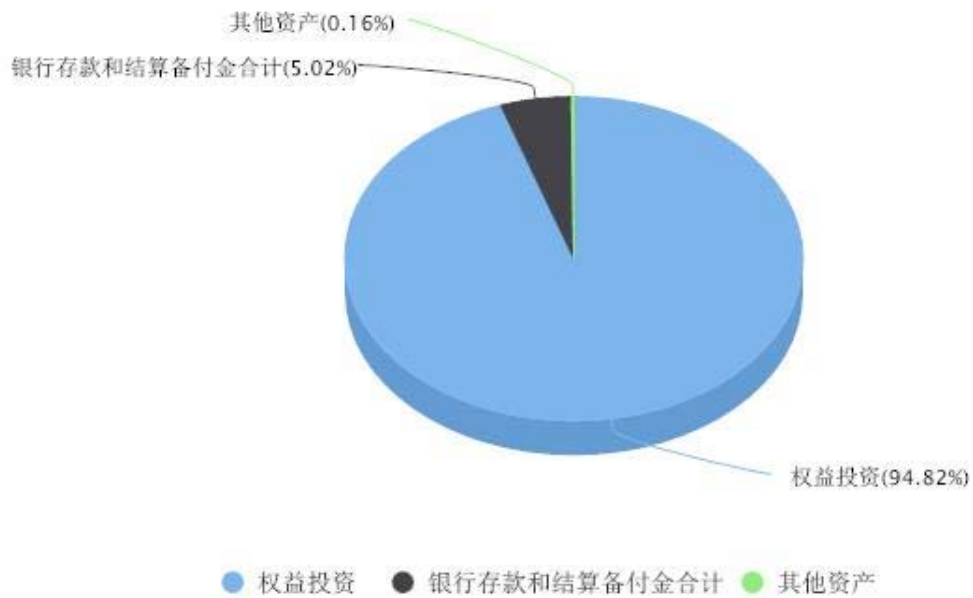
	<p>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住房按揭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等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国际金融组织发行的证券；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市场挂牌交易的普通股、优先股、全球存托凭证、房地产信托凭证；在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监管机构登记注册的公募基金；与固定收益、股权、信用、商品指数、基金等标的物挂钩的结构性投资产品；远期合约、互换及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境外交易所上市交易的权证、期权、期货等金融衍生产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可以进行境外证券借贷交易、境外正回购交易、逆回购交易。有关证券借贷交易的内容以专门签署的三方或多方协议约定为准。</p> <p>针对境内投资，本基金可投资于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等金融工具，具体包括：股票（包含主板、创业板、其他依法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衍生工具（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等），债券（国债、金融债、企业（公司）债、次级债、可交换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含超短期融资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等资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可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参与融资及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p> <p>本基金为对冲外币的汇率风险，可以投资于境外外汇远期合约、结构性外汇远期合约、外汇期权及外汇期权组合、外汇互换协议、与汇率挂钩的结构性投资产品等金融工具。</p> <p>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p> <p>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股票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比例不得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0%，且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因法律法规的规定而受限制的情形除外。</p> <p>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p>
主要投资策略	<p>本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即完全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化进行相应调整。但在因特殊情况（如流动性不足等）导致本基金无法有效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时，基金管理人将运用其他合理的投资方法构建本基金的实际投资组合，追求尽可能贴近目标指数的表现。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主要包括：资产配置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金融衍生工具投资策略、参与境内融资投资策略、参与境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策略、境内外存托凭证的投资策略。</p>
业绩比较基准	<p>经人民币汇率调整的恒生香港上市生物科技指数收益率</p>
风险收益特征	<p>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预期的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同时本基金为指数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p> <p>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境外证券市场，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将面临汇率风险、境外证券市场风险等特殊投资风险。</p>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本基金产品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和区域配置图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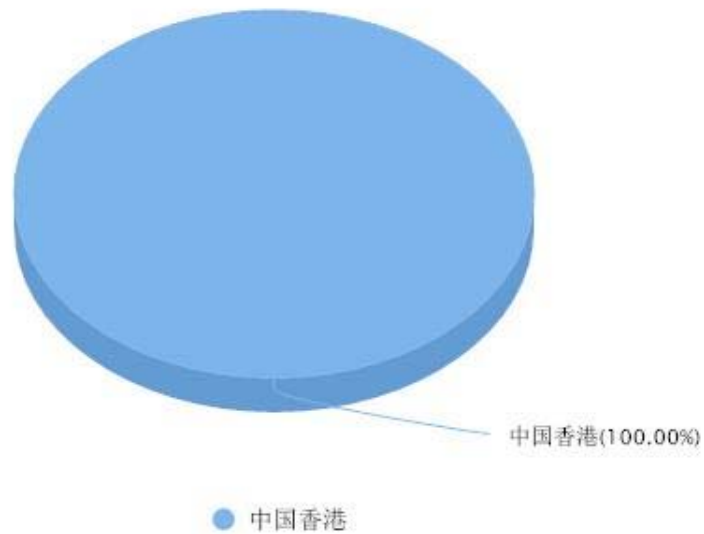
汇添富恒生香港上市生物科技ETF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数据截止日期:2022年09月30日



汇添富恒生香港上市生物科技ETF区域配置图表

数据截止日期:2022年09月30日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本基金尚未披露年度报告，因此无需披露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费率/收费方式	备注
申购费			投资者在申购基金份额时，申购赎回代理券商可按照不超过 0.50% 的标准收取佣金，其中包含证券交易所、登记机构等收取的相关费用。
赎回费			投资者在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赎回代理券商可按照不超过 0.50% 的标准收取佣金，其中包含证券交易所、登记机构等收取的相关费用。

注：本基金已成立，投资本基金不涉及认购费。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年费率	收费方式
管理费	0.15%	-
托管费	0.05%	-
销售服务费	-	-
其他费用	-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和仲裁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期货等交易费用及在境外市场的交易、清算、登记等实际发生的费用（out-of-pocket fees），基金的上市费，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和外汇兑换交易的相关费用，为应付赎回和交易清算而进行临时借款所发生的费用，除去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自身原因而导致的更换基金管理人、更换基金托管人及基金资产由原任基金托管人转移至新任基金托管人以及由于境外托管人更换导致基金资产转移所引起的费用，基金依

		照有关法律法規应当繳納的，購買或處置證券有關的任何稅收、徵費、關稅、印花稅及預扣提稅（以及與前述各項有關的任何利息及費用），因投資港股通標的股票而產生的各項合理費用，按照國家有關規定和《基金合同》約定，可以在基金財產中列支的其他費用。
--	--	---

注：本基金費用的計算方法和支付方式詳見本基金的《招募說明書》。本基金交易證券、基金等產生的費用和稅負，按實際發生額從基金資產扣除。

四、風險揭示與重要提示

（一）風險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證。投資者可能損失本金。投資有風險，投資者購買基金時應認真閱讀本基金的《招募說明書》等銷售文件。

本基金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特有風險、管理風險、信用風險、操作或技術風險、合規性風險、本基金法律文件風險收益特徵表述與銷售機構基金風險評價可能不一致的風險、稅負增加風險及其他風險。其中特有風險包括：1、標的指數回報與股票市場平均回報偏離的風險；2、標的指數波動的風險；3、基金投資組合回報與標的指數回報偏離的風險及跟蹤誤差未達約定目標的風險；4、標的指數變更的風險以及指數編制機構停止服務的風險；5、成份股停牌風險；6、基金份額二級市場交易價格折溢價的風險；7、參考 IOPV 決策和 IOPV 計算錯誤的風險；8、退市風險；9、投資者申購失敗的風險；10、投資者贖回失敗的風險；11、代理申贖投資者買券賣券的風險；12、申購贖回清單差錯風險；13、第三方機構服務的風險；14、基金投資資產支持證券的風險；15、金融衍生品投資風險；16、基金參與境內融資與轉融通證券出借業務的風險；17、基金投資港股的風險；18、存托憑證投資風險；19、正回購/逆回購風險；20、境外證券借貸風險；21、基金收益分配後基金份額淨值低於面值的風險。

（二）重要提示

中國證監會對本基金募集的註冊，並不表明其對本基金的價值和收益作出實質性判斷或保證，也不表明投資於本基金沒有風險。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盡職守、誠實信用、謹慎勤勉的原則管理和運用基金財產，但不保證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證最低收益。

基金投資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額，即成為基金份額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當事人。

本基金的爭議解決處理方式為仲裁。具體仲裁機構和仲裁地點詳見本基金合同的具体約定。

基金產品資料概要信息發生重大變更的，基金管理人將在三個工作日內更新，其他信息發

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99fund.com、电话：400-888-9918

1.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2.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 基金份额净值
4.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本次更新了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业绩表现（如有）取自最近一次披露的年度报告。